

主婦聯盟環境保護基金會臺中分事務所 函

地址：403 臺中市西區三民西路 61 號 2 樓
聯絡人：林政翰
電話：04-2375-5234
傳真：04-2375-5231
電子郵件：huaf@huf.org.tw

40701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 99 號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0 日
發文字號：(一〇七)主聯中字第 011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請 貴府依《政府資訊公開法》規定，立即公開「105 年臺中市后里區、西屯區、大雅區及港區居民空氣污染物暴露評估計畫」報告，並上傳網路供市民下載，以利市民檢視呼吸健康風險評估結果，請查照並復。

說明：

- 一、查 貴府環保局於 2017 年 6 月在環保署網站發布「105 年臺中市后里區、西屯區、大雅區及港區環境污染物調查計畫」報告，卻未同時公布同年度的「105 年臺中市后里區、西屯區、大雅區及港區居民空氣污染物暴露評估計畫」，據本會去電 貴局詢問，該案已於 2017 年 8 月驗收完成，並非如 貴局於今年 5 月 7 日新聞稿所稱三年計畫仍在執行中的情況，應依《政府資訊公開法》公開。
- 二、次查高雄市環保局因未公開臨海工業區居民健康風險評估計畫報告，遭環團提起訴願，日前遭判敗訴，諒 貴府環保局應已知悉，建請 貴府勿重蹈覆轍，該公開的資訊就應儘速上網，勿逼民間團體對 貴府提起訴願，耗費無謂的行政資源。
- 三、依以上所述，請 貴府依《政府資訊公開法》立即公開「105 年臺中市后里區、西屯區、大雅區及港區居民空氣污染物暴露評估計畫」報告全文，以及相關期中、期末審查會議紀錄，以利公民監督，並讓市民瞭解此區域空氣污染物對臺中市各區的環境污染及居民健康之影響程度。

正本：臺中市政府

副本：總統府陳建仁副總統、監察院、立法委員吳焜裕、立法委員蔡其昌、立法委員顏寬恆、立法委員洪慈庸、立法委員張廖萬堅、立法委員盧秀燕、立法委員黃國書、立法委員何欣純、立法委員江啟臣、台中市議會